**2017年普通教职工体检**

采购预算：人民币8万元

**第一章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依法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并具有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认定的三级甲等医疗机构资格，设有专门的体检中心；

2.体检医院需在广东省卫计委指定的省直单位人员体检指定医院中。（以《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2017年省直单位普通干部职工体检工作的通知》为准。）；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基本要求**

1、投标人必须在《医疗机构管理办法》、《医师法》等法规下进行体检活动；

2、投标人应协助学校建立职工健康档案；

3、学校职工健康体检的场所设置在投标人体检中心内；

4、服务期限： 一年，2017年11月31日之前完成体检。

5、中标人除完成该体检项目外，还需承接我校在编教职工体检事宜（总人数450人，其中男215人，女235人），在编人员的体检费用及体检项目按卫计委规定（以《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做好2017年省直单位普通干部职工体检工作的通知》为准），从公费医疗费用里划拨，最终费用按实际检验人数结算。

**二、关于体检单位有关要求**

1、中标人必须按照规定及时向职工及学校提供个人健康体检结果、个人健康处方及群体健康评价报告。

2、中标人必须认真履行职责，保证体检质量，做好参与体检的医务人员及相关人员的管理工作，遵守职业道德，保护个人隐私。参与体检的医务人员必须参加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体检医生上岗培训，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如因失职而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将按有关规定追究当事人及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体检项目及报价**

项目总预算约8万元，单人最高限价432.00元，总人数185人，其中男97人，女88人(其中未婚女大约10人)。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内容** | **最高限价（男性）（元）** | **最高限价（未婚女）（元）** | **最高限价（已婚女）（元）** |
| 体格检查 | 身高、体重、血压、脉搏  | ¥30 | ¥30 | ¥30 |
| 耳鼻喉 |
| 直肠指检 |
| 内科 |
| 乳腺普查（女性） |
| 妇科检查（已婚） | 常规妇检 | — | — | 与内科捆绑收费 |
| 白带常规 | — | — | ¥9 |
| TCT | — | — | ¥200 |
| 血常规 | 29项 | ¥20 | ¥20 | ¥20 |
| 尿常规 | 11项 | ¥10 | ¥10 | ¥10 |
| 糖尿病筛查 | 空腹血糖 | ¥6 | ¥6 | ¥6 |
| 肾功能 | 尿酸 | ¥5 | ¥5 | ¥5 |
| 血肌酐 | ¥5 | ¥5 | ¥5 |
| 肝功能2项 | 谷丙转氨酶 | ¥10 | ¥10 | ¥10 |
| 谷草转氨酶 |
| 超氧化物岐化酶 | SOD | ¥30 | ¥30 | ¥30 |
| 血脂检查 | 甘油三酯 | ¥10 | ¥10 | ¥10 |
| 胆固醇 |
| 高、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 ¥22 | ¥22 | ¥22 |
| 肿瘤相关物质 | TSGF | ¥72 | ¥72 | ¥72 |
| 肿瘤相关检查 | AFP(定性检查) | ¥11 | ¥11 | ¥11 |
| 影像学检查 | 胸部DR（不含打片） | ¥60 | ¥60 | ¥60 |
| 心电图  | 多导联心电图检测  | ¥35 | ¥35 | ¥35 |
| 超声（彩色b超不附图） | 肝脏+胆囊+胰腺+脾脏 | ¥120 | ¥120 | ¥120 |
| 一次性材料 | 真空管、采血针 | ¥12 | ¥12 | ¥12 |
| 个人汇总分析 | 所有项目综合分析 | 赠送 | 赠送 | 赠送 |
| 原价合计 | ¥458 | ¥458 | ¥667 |
| 团体价格合计 | ¥432 |

**四、服务要求**

1、所有体检项目所需一次性消耗品、检验费、人工费、税费及检查仪器等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体检中心必须有2名以上副高职称的注册医生(附：医师职称证书和执业资格证书)，各科医生人数配备合理、足够，并注明参加体检各科医生的人数，提供主检医生名单；

3、抽血用品全部使用一次性真空采血针头及封闭试管，保证检验结果的准确率达到99.9％。

4、中标人负责做好体检资料的制作、管理和发放（包括体检表、早餐券、体检须知），中标人负责现场发放体检表，如采购人、教职工不慎遗失体检表或因工作调动等原因漏报体检人员，中标人应予及时补发。

5、须对每位参加体检教职工健康状况进行评价，编写职工个人的体检总评报告，由医院盖章出具报告（内容包括人员的基本信息、检查结果及建议）。集中体检完毕后的15个日历天内将该时间段内体检人员体检结果以纸质及电子文档形式提交给采购人（电子文档应包含各病种异常率、疾病发病率的人员统计等），零星体检结束后的15个工作日内将剩余体检结果以纸质及电子文档（excel文档或原始数据库）形式提交给采购人，纸质体检结果按部门整理。如遇特殊情况（如恶性肿瘤）应立即通知采购人。

6、体检有异常者，应按时通知采购人负责人员，并及时安排给予复检，费用按照该项目投标单价收取。

7、中标人须将每个体检人员的体检资料进行独立密封包装，并在封面处标注体检人员的姓名、单位等资料，并且提供一份所有体检人员的汇总体检资料（按单位装订成册）及一份电子文档(光盘和u盘)给采购人。

8、体检服务须保证质量，若有证据表明或者经权威鉴定，中标人的体检结果出现重大错误的情况，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相应责任及要求相应赔偿。中标人须设立服务质量投诉电话和服务质量征求意见表，对服务质量进行跟踪调查。

9、医疗垃圾由中标供应商自行带走处理。

10、中标人不能将体检业务转包、分包其他任何单位。

**第三章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按合同总价的5%交付履约保证金给采购人（本履约保证金待项目实施完成后转为质量保证金 ）。中标人将体检资料反馈给学校并经学校验收合格后90天内付总款的100%，同时无息返还质量保证金。

2、本合同的款项以转账方式支付，中标人完成学校新生及职工健康体检并向学校提交相关健康体检报告及数据后，中标人凭：

（1）合同；

（2）体检人员名单；

（3）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及账户资料等。

3、学校与中标人核对已参加体检人数及体检项目后，按实际参加体检人数及体检项目对应报价费用进行结算。